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世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信安世纪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81,939股，每股发行价为26.7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3,490,326.42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1,727,799.3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1,762,527.0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100Z002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投入进度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信息安全系列产品升级项目	31,999.84	24,027.44	24,111.97	100.35%	2023/6/30
2	新一代安全产品研发项目	14,390.27	9,984.53	9,792.64	98.08%	2023/6/30
3	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	10,596.77	10,328.78	5,104.67	49.42%	2023/6/30
4	综合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1,835.50	11,835.50	11,887.97	100.44%	2022/4/15
合计		68,822.38	56,176.25	50,897.25	-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基本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将“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1	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	2023/6/30	2024/6/30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针对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公司目前已经完成了其中的云计算、工业控制方面的密码关键技术研究。由于市场需求日益提升、应用场景日益丰富，以及供应链上游供给变化，对物联网、区块链的密码关键技术研究提出了更高要求，为将物联网、区块链的最新技术应用于本项目，决定将本项目延期，根据具体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将本项目延期至2024年6月底。

四、重新论证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计划金额50%，上市公司应当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必要性分析

随着信息化浪潮的发展，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等新兴技术被应用于诸多行业，催生了大量新产品、新服务、新模式，深刻改变着传统产业形态和社会生活方式。市场迫切需要更优化的安全防护技术以保障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应用安全。本项目依托现有研究基础，结合行业发展方向，对物联网密码关键技术、云计算服务加解密技术、区块链安全创新技术以及工业协议解析和安全防护技术进行深入研究，通过密码技术与前沿技术的深度融合和协同创新，引领信息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的创新与突破，满足市场需求。

本项目将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工业控制领域的核心密码技术纳入重点研究方向，有利于实现国内信息安全领域的关键技术突破，有利于顺应国家政策方向，促

进信息安全产品国产化替代，实现我国信息安全自主可控。

基于现有产品在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工控安全新兴领域的应用，对物联网密码关键技术和网络攻防防护技术进行研究、完善云计算服务加解密技术、增强区块链安全创新以及工业协议解析能力和安全防护能力，有利于大幅提升公司在这些新兴领域的技术储备，巩固并深化公司现有业务。通过科技创新打通业务，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保持公司专业技术前瞻性，使公司技术与世界先进应用安全技术同步。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国家产业政策持续支持和鼓励信息安全行业的发展。信息安全是我国国家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一直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支持信息安全产业发展。近年来，在保障网络和信息安全、维护公民和法人权益方面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国家有关部门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信息安全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为行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随着政府及行业政策法规的推动，促使中国信息安全市场空间日益扩大。

新兴技术快速发展，信息安全市场前景广阔。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和工业控制等新兴技术作为信息技术发展和服务模式创新的集中体现，是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基石。新技术在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应用，新的风险、新的攻击手段也不断来临，伴随这些新场景而来的则是一个个巨大的安全问题。随着未来新兴技术应用的不断深化，预计相关信息安全产品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具备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和丰富的信息安全研发经验。公司长期从事于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已累计取得百余项发明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公司的身份安全、数据安全、通信安全、云安全、移动安全和平台安全等产品，且均已在金融、政府、企业等多个行业的大中型企业成功实施和稳定运行。针对本项目的研发方向，公司同样已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在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工业控制等关键密码技术研究上，公司已掌握了基于PKI身份认证技术和密码技术、TLS网络传输技术、基于PKI的密钥管理技术、基于PKI加解密技术、基于PKI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技术、数字证书快速解析技术、工控协议解析技术、工业控制文件安全审计技术等核心技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扎实的技术基础。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具有丰富的密码行业专业学术经验和产业化经验。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沉淀，公司研发人员能够较好地理解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工业控制等领域的安全需求，能

够较好推进实现相关研发项目。

紧扣新技术发展趋势，满足客户对新安全需求。随着物联网、云技术、区块链、工业控制等新技术的不断发展。新技术在信息化建设的不断应用，新的风险、新的攻击手段也不断来临，伴随这些新场景而来的则是一个个巨大的安全问题。为了排除新技术、新应用带来的信息安全隐患，需要开发更多信息安全相关的新产品来填补市场空白。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抓住新型技术发展的红利期，在政策加码、科技进步双重因素的作用下，进一步提升自身技术研发实力和产品研发能力，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不断满足客户需要，为我国信息安全行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募投项目“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其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的影响。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面向新兴领域的技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主体、投资内容和募集资金的投资用途，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苏华峰


史哲元

